

本通知載有重要資料，務請閣下即時垂注。如對本通知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致宏利投資計劃 / 宏利智富錦囊 /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 /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 宏圖
(各稱「計劃」及合稱「各計劃」) 保單持有人

各相關基金的若干更改

謹此通知 閣下，據我們收到各計劃下述投資選項的相關基金（各稱「**相關基金**」及合稱「**各相關基金**」）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發出的三張股東通知書（合稱「**各股東通知書**」），各相關基金作出下列變更。

計劃名稱	投資選項名稱	相關基金名稱	相關基金的股份類別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施羅德新興市場基金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	A1 累積股份類別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 施羅德新興市場基金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施羅德新興市場股債 收息基金（支付派發）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股債收息	A1 類股份（美元收息）MF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 施羅德新興市場股債收息 基金		A1 類股份（美元累積）
宏利投資計劃及 宏利智富錦囊	宏利智富施羅德香港股票基金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香港股票	A1 類股份（累積）
傲富投資理財計劃、 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及 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MIL 施羅德香港股票基金		
宏圖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香港股票		

1.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的變更

由於相關基金屬於可持續金融披露條例（「SFDR」）第 6 條的範圍內，相關基金考慮重大環境、社會與管治因素的提述已從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移除，以與 SFDR 的規定保持一致。更詳細的說明將加至相關基金的發行章程解釋在管理相關基金時如何考慮可持續風險。請注意，在所有情況下，在整體風險管理過程中會考慮到環境、社會或管治標準（連同其他因素）。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香港銷售文件將會作出修訂以反映上述更改。

作出相關更改的成本（包括監管和股東通訊的成本）將由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 承擔。

2.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香港股票的變更

相關基金的投資目標和投資政策已作出闡明。

投資目標和投資政策所述相關基金投資於：

「香港特別行政區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已更改為：

「香港交易所上市公司的股本和股本相關證券」

作出上述闡明是為了反映相關基金的策略集中於在香港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其中一些為中國大陸註冊的公司。

相關基金所有其他主要特點將維持不變。相關基金的投資風格、投資理念、投資策略、營運及風險概況亦將維持不變。

因此更改直接引致的任何開支將由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 承擔。

3.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及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股債收息的變更

各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已作出更改，准許各相關基金增加對中國 A 股的投資，及如未有在各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內陳述，闡明相關的相關基金對中國 B 股和中國 H 股的投資。各相關基金可直接投資於中國 B 股和中國 H 股及可經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及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統稱「互聯互通機制」）直接或間接通過衍生工具投資於中國 A 股。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股債收息可經債券通將其最多 5% 的資產淨值投資於在中國銀行債券市場交易的中國境內債券及其他債務工具。

近年，各相關基金基準的中國所佔比例增加，因此各相關基金必須增加投資以取得更大持倉。

各相關基金在投資政策變更前（如適用）和變更後獲准許於中國 A 股的投資載於以下列表：

相關基金名稱	獲准許於中國 A 股的投資的相關基金資產 (以淨額計算)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	少於 20% (以前為 5%)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股債收息	少於 25% (以前為 5%)

各相關基金亦可透過投資於金融工具（例如中國市場連接產品）以及透過合格境外投資者資格投資於中國的其他基金，尋求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

各相關基金的香港發售文件亦將修訂以反映：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目前不擬 i) 經互聯互通機制將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20% 或以上投資於中國 A 股及 ii) 將其資產淨值的 30% 或以上直接及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及中國 B 股。
- 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 – 新興市場股債收息目前不擬 i) 經互聯互通機制將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25% 或以上投資於中國 A 股及 ii) 將其資產淨值的 30% 或以上直接及間接投資於中國 A 股及中國 B 股。

各相關基金所有其他主要特別及風險概況將維持不變。

因此更改直接引致的任何開支將由施羅德環球基金系列的管理公司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Europe) S.A. 承擔。

請參閱各相關基金的各股東通知書及最新銷售文件，以獲取有關於上述變更的詳情。

如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 閣下的宏利保險顧問，或於周一至周五早上九時至下午六時辦公時間內致電客戶服務熱線 (香港) (852) 2108 1110 (有關於宏利投資計劃及宏利智富錦囊)、(852) 2510 3941 (有關於傲峰定期投資計劃、傲富投資理財計劃及邁駿投資理財計劃) 及 (852) 2108 1111 (有關於宏圖) 或 (澳門) (853) 8398 0383。

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個人理財產品客戶服務部謹啟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四日